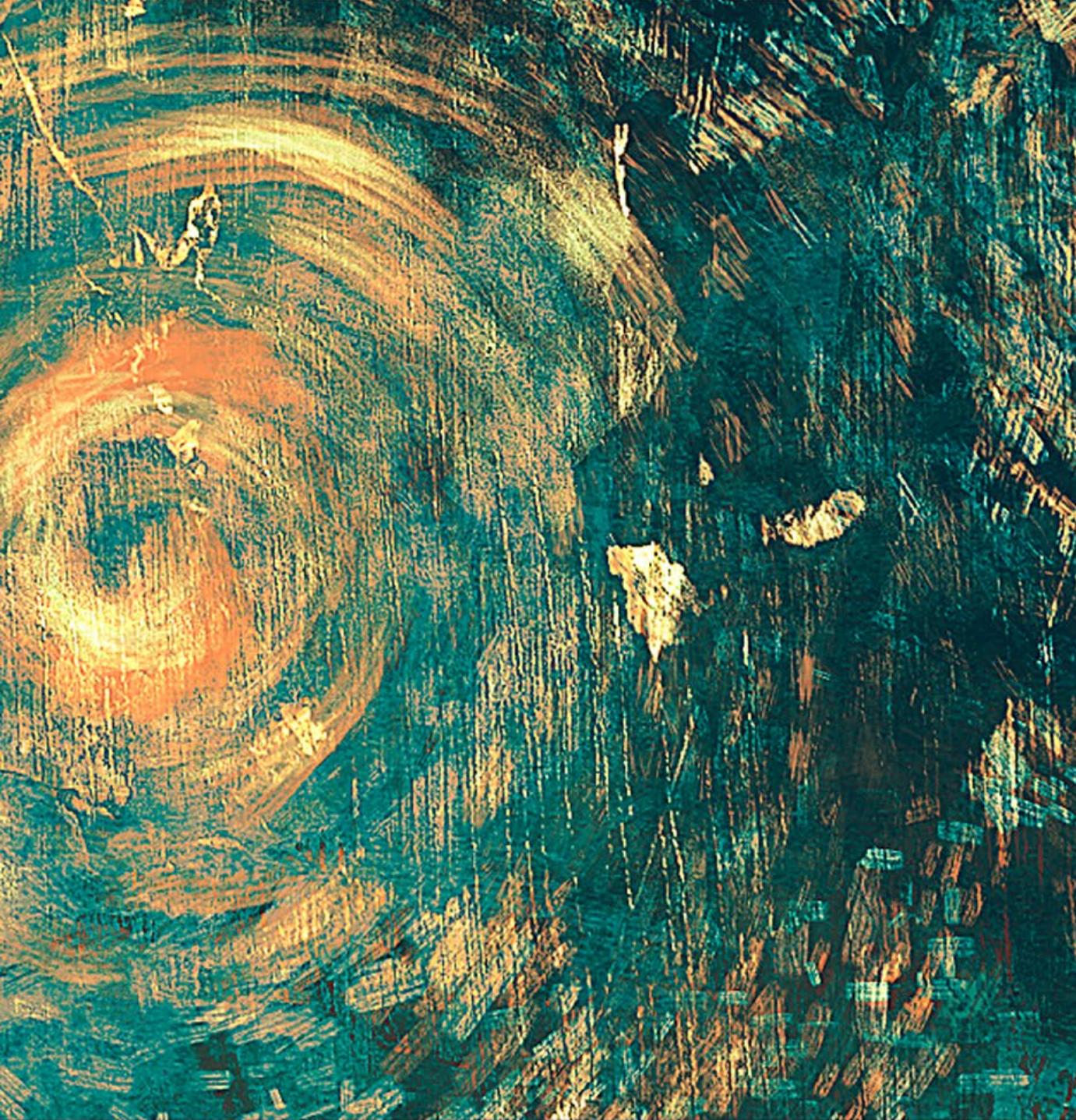




独立时代

23



独立时代
2014 奇葩 第二十期

www.one-era.com
oneera.official@gmail.com

策划: 辛吉斯 苍目
没头脑 杉木

文编: 穗德 尘埃 旧墟
苍汰 川岳 Yingace

美编: 橘桔 京口人 6+6
苍毛 超新星 西瞳

技术: Morula Eda

封面原图: VAN GOGH
封面制作: 苍毛

未经允许, 请勿转载

L ST



三金君，本姓龙，名鑫，字三金，需要特此声明这跟“三金药业”无关。他言谈举止超乎常人，时人称之为“奇葩”。说“葩”倒是有点不符实，因为实在难以想象龇着一口小黄牙的三金笑成一朵花是多么可怕的景象。

夏天，紫色T恤和马裤是三金的常用装备。冬天，三金也会升级一下装备，除了黑乌鸦般的校服便是灰扑扑的薄棉衣及奶奶牌黑棉布鞋。就这样，三金君以大鹰展翅搭配小碎步的姿势穿梭在寝室和教室之间。什么？你说怎么没有食堂？对了，三金君的惯用口粮就是小卖部一块一包的袋装方便面，要么是把袋装面放在开水瓶盖子里泡开水，要么是干吃方便面配温开水。

三金君有少许自虐倾向，每每心情抑郁便头撞南墙，手抠门锁，难以接近；三金君也甚爱勾搭妹子，每晚必短信到凌晨，第二日起身面如死灰，身如死蛇，奈何外形问题，一直未能成功；三金君常缺钱，借钱一开口便是“啊！你看你长得又好！家里又有钱！学习成绩又好！我对你的崇拜之情如滔滔江水……借点钱给我撒”。

笔者与三金君的矛盾已久。一来第一名之争向来不容二虎，何况我以零点五分之差抢走了他五十块奖金；二来我嫌弃他猥琐，他嫌弃我假正经；三来朋友的敌人也是敌人。磕磕绊绊中，到了高三，我们却不知不觉成为了最佳损友。高考前一晚，在操场散步的三金君捡到并私吞了一张红闪闪的毛爷爷，这败光了他所有人性，他惜别北大而去了浙江。

大学的生活忙碌却时而觉得无聊，虽然隔得远，两人闲下来便会谈谈话，扯扯白，话题稀松平常。然而，奇葩是不会长久寻常的。前几日，突然收到三金来言：

“如果我过去做了让你不开心的事，我感到抱歉；如果我以后做了让你不开心的事，我提前道歉。但是如果你有问题，可以随时找我。”

.....

“如果我方便的话。”

凭借着笔者对三金的了解，事情应该不单纯，嗯，估计是借钱，思忖了片刻却没有下文。于是，笔者现是会心一笑，最终却留下了感动的眼泪。谢谢那些个滋润了我生命和回忆的奇葩。



三
示

专题

王老大——YY

老钟——于客

奇葩——穗德

夫人生了个球——佚名

行吟

十八岁出门远行——小鱼

伞听雨——羽虚

艺眼

梦回愁对一灯昏——Clover

尺牍

椰子树与平等——王小波

世见

马料水的太阳花——尹伟泽

专访



专题

王老大

文/YY 编/西瞳

1.

过年回家，推杯换盏，鞭炮齐鸣过后，瞧了两眼春晚，进屋去睡觉。

躺在床上，边上喘着王老大，用“喘”字是我极其负责任的表现。老大一米七的身高，一百六十斤的体重，更重要的是他今年初一，去年小学六年级。说到去年，不得不提下我们暑假泡温泉的一幕。当王老大望到远处的儿童滑梯时，双眼冒光，“嗷”的一声甩开四十三码的大脚奔了过去。一朵朵的水花在他的身后绽放，我想起了夕阳下的奔跑，那是我逝去的青春。突然间，哨声齐鸣，打破了霎时的回忆与憧憬。我怒火心头起，一手叉腰，一手点指，对两个救生员质问道：“为啥不让我小弟玩滑梯？他才小学六年级，有学生证，身份证，户口本为证！”两位救生员满脸惊愕，以近乎哀求的声音道“大哥啊，真不是年龄的事，那滑梯受不了啊，我们也是为了孩子的安全着想”。待我要口若悬河，据理力争之时，老大拍拍我的肩膀，满脸无所谓地说“哥，没事，咱俩上二楼吃自助餐去”。走到门口，老大转过宽阔的身体，对两位救生员挥挥手说“我挺理解你们的，没事啊，我都习惯了”。

2.

和老大吃自助餐基本上秉承“他三盘，我一碟”的节奏，其猛虎下山的进食气势完美诠释了“化悲愤为饭量”的精髓。待我三碟食物下肚，老大喝了口果汁，打了个饱嗝，四处打量起来。

老大：哥，你快看！

我：嗯？

我还在对付一块蛋糕，并没有抬起头。因为我早就知道，王老大除了对吃和动漫有兴趣之外，是不会发现我喜欢的美女的。

老大：你瞧瞧那个人，一手捧着小人书，一手举着冰淇淋，真不正经！

我转过头，看着那座自由女神像，突然觉得这么多年书白读了。

3.

回忆了这么多还没正式介绍王老大。王老大是我表弟，因为他的弟弟在他妈妈肚子里尚且没有名字，姑且叫王老二，所以渐渐地我的表弟成了我们的王老大。其实，我叫他老大主要是因为他年纪轻轻，名下已有一套别墅，是个名副其实的土豪。其获取途径具体如下：

在我姥爷也就是他爷爷病逝后的一次家庭聚餐时，他风卷云残过后猛地一拍大腿，说“昨晚我爷爷给我托梦了，他颤颤巍巍地拉着我的手，语重心长地跟我说，大孙子啊，这套别墅就是给你的啊，别人谁也拿不走，谁动我跟谁急。”于是乎，最大的遗产尘埃落定，不知道应该归功于老大的灵感还是他父母一宿的训练。王老大以“黄粱”一梦极大地促进了家庭和睦，为社会主义和谐建设做出了突出贡献，比其身为城管的老爸更受人们的尊敬与爱戴。

4.

老大还在边上喘着，我突然感受到一阵深深地恶意。

我：老大，你是不是放屁了？

老大：是啊，哥。

额，他很诚实。

我：老大，下次放屁出去，把门关上好么？

老大：没问题。

一会，老大起身，老大出门，老大关门；我起身，我开窗，我鼻涕一把泪一把。

我：老大，你为何如此狠心？

老大：我还在这琢磨呢，你问什么让我放完屁把你关在屋里，你难道有这种“屁”好？

我泪流满面。

6.

夜色磅礴，言语似夜行车。

我觉得在夜晚头脑混沌的情况下和老大说话就像是没开车灯的奇瑞QQ飞驰在深夜的高速路上。

老大：哥，我们聊聊天。

我：好。

老大：不谈学习。

我：好。

老大：也不许采用迂回战术。

我：也不许在屋里放屁。

6.

我：在学校有没有喜欢的女生？

老大：你是不是想说，快以她们为目标，好好学习？

我：只谈风月，不谈国事。

老大：有。

我：哦？说说。

老大：一个熟女型，一个萝莉型。

我：叫什么名字？

十分钟后。

老大：算了，不去想了，名字神马的都是浮云。

我：名字都不记得还叫喜欢？

老大：我记得更重要的东西。

我：哦？生日嘛？

老大：不是，我喜欢上熟女那天早上吃的韭菜馅大包子，喜欢上萝莉那天中午吃的牛排，那家牛排可香了。

怎么突然有种奇瑞QQ在深夜高速路上熄火的孤独与无助感。

7.

老大：哥。

我：嗯？

老大：你可能不知道，你来我们这届打听打听，我王老大不是核心人物，但是个风云人物。

我：这两者有什么区别？

老大：核心人物是每个班都有那么一两个比较出名的，风云人物和

这些核心人物关系都不错。

我：这么说你挺出名呗。

老大：我可没这么说，但我确实是个风云人物。

我：老大，你得低调点，你不仅仅出名，还比较壮。

8.

老大：哥，你高中的时候是风云人物不？

我：高中文科班，男生少，所以和大家基本都认识。

老大：男女比是多少啊？

我：大概四比一。

老大：那你岂不是策马奔腾了么！

我：你给我翻译翻译，什么叫“策马奔腾”

老大：真笨，我说的又不是粤语。你想象下在辽阔的大草原上，你骑着马飞奔的感觉，那feel倍儿爽。

我：这么一说还真有点感觉。

老大：那你大学呢？

我：继续策马奔腾。

老大：你个老不正经的。

突然好伤感，都开始被人称为“老”不正经了。

9.

记得有个说法，“九”为最大，那就写到这好了。

芸芸众生，凡花朵朵，几多飘香几多落。绽放时，哪怕是被远望，被嗤笑，哪怕只是在记忆的片段里，足矣。



专题

老钟

文/于客 编/岩毛

老钟胖胖的，满脸的络腮胡，从左耳根到右耳根，把整张脸包成了猴头。我对他说：“你就是个天然的孙猴子。”他说：“爹妈给了这张脸，没给这命。”爹妈给这命？难道爹妈是石头？

他天生多毛，从他长头发起，当然是没有其他地方长毛的。等到开始发育后，身体各处的毛发就都和他的个子一样疯狂地窜了起来，且势如破竹，锐不可当。好在他发育开始得早，结束得也早。十七岁时个子有一米七五，十九岁时就只有一米七三了，而那一身毛发却是郁郁葱葱，遥遥望去，只觉得林木茂秀，唯隐隐散发出阵阵黑气。我实在不解，于是问他，他说，是因为后背驼背的缘故，所以才平白矮了两公分。

“那一身黑毛是咋回事？”

“哈，命中注定的，你羡慕了吧？这就叫可遇不可求！”

“欸，算了吧。就这命，你白送给我也不要。恶心死了，哪个姑娘会喜欢你，肯定是瞎了眼了。”

很不幸，此句一语成谶。他后来果然碰上一个喜欢这一身毛的盲姑娘，哦不，应该是他被迫喜欢上的。瞧我这张破嘴，还好还好，要是我说了“要是有姑娘喜欢你，那我就瞎了眼”会是什么个情况？子啊，我可是什么都没说。

但是，在这之前，他追过一个漂亮姑娘。确切地说，是为了我而追的那个姑娘。因为我误解了他那一身黑毛的功效。他坚称这会让自己显得性感，并为此和我打赌。如果有姑娘认为他那一身黑毛有男人味儿的话，他就……他就果断追她。果然，过生日那天晚上，他和朋友出去喝酒的时候，他碰上了那妹子。那姑娘满身酒气，手上还夹着半只点燃的烟，冲着他云雾缭绕地吹了一口气，差点搞得

他要吐出来。然后莫名其妙地对他说，“帅哥，你这一身，真性感！”我不确定这姑娘是什么审美水平，还是说老钟误解了人家的意思。他听了这话估计得是心花怒放喜极而泣，因为这是第一次有姑娘这样称赞他。结果，他果然“泣不成声”，因为这姑娘说完这话就哇哇大吐，猝然倒地。搞得老钟一时间不知所措，吓得脸都绿了，也让他那帮哥们儿对他刮目相看。

二牛说：“嘿，老钟，没想到你提前在这里埋伏了一个姑娘啊！”

二牛他哥说：“真有你的，平时看你满嘴胡吹，没想到不动声色就拿下了，这算是惊喜？”

二牛他弟说：“你搞这出也得提前打个招呼吧，太不够意思了！”

然后，他们哄然大笑，他则百口莫辩。二牛说：“今儿就当我们替你过生日，这姑娘你自己看着办吧。不过这请客，你是逃不掉的。”

老钟对我说时，一脸尽是愤恨的神色，“这帮家伙太不够意思了，把我一人儿撂那儿，自己去喝酒，而且还是我掏的钱。”说实话，他装出的哭丧表情实在太贱了，看了就忍不住要挥两拳。

那姑娘就倒在他面前，老钟问话，她也支支吾吾说不清楚。店里面的众人都盯着他看，没办法，只好把她拖到一边，恶狗盯食地看着她。我猜他准是记着和我打的那个赌，不然早该一走了之。直到小店打烊，他才又把那姑娘拖到路边，横卧街头一宿，第二天早上醒来，发现姑娘和自己的钱包都不见了，搞得他很郁闷。他当时钱包里只有个人证件，钱全部付了那姑娘的酒钱。他那帮哥们儿也很够意思，大概以为他要和那个姑娘那什么一宿，直接忽视他俩而回了宿舍。他那叫个伤心欲绝啊，先是被宿管阿姨以彻夜不归的罪名登记在册，又因为证件没带并且迟到缺考一门。当他已经做好了缺

缺考一门。当他已经做好了缺掉所有考试，等着收退学通知的准备时，那姑娘却出现在他身后。估计老天也是一时睡着了，才让那姑娘悄悄来到他身边。老钟正郁闷地在食堂里打饭时，刚一转身，就见那姑娘站在身后，两眼冒光地盯着大师傅手中的那柄汤勺。老钟晓之以理动之以情百般苦劝好言相求，都没能让那姑娘承认拿了他的东西。直到他答应替她打两周开水，请两周的早点，方才罢休。那姑娘说，这是对他深夜骚扰青春少女的惩罚。老钟一头雾水，我实在是无语了。老钟说他是愿打愿挨，因为那姑娘长得挺漂亮的。这让我很难理解，只要是眼睛不瞎，鼻子不塌，有嘴能说话的，在他眼中都算漂亮。他果然很守承诺，早上早点、下午开水服侍了两个周，而且还主动献了不少殷勤，结果人家言出必行，只当是对他的惩罚，两周后果断地投向了一个面目清秀的少年怀中，还警告他不要再纠缠了。这让他十分不解，我对他说，那姑娘本来就只是酒后说胡话，认真的话就挫了，那个赌你也输定了。他挫了一回，倒没多少损失，缺考两科，需要重修而已。

现在来说那个瞎眼的姑娘——盲姑娘。

就在老钟被第一个漂亮妹子坑过后的第二天，学校放假了，原因是……期末考试结束了。作为一个胸怀大志热爱祖国关心人民热血沸腾有胆有识的普通青年，老钟毅然决然地去了一个残疾人服务中心服务，决心度过一个有价值、有意义、有意思的暑假。据他说，他遇见的这个妹子堪称有沉鱼落雁之容，闭月羞花之貌。对于他的这番陈述，我姑且相信一回，毕竟能够让他搜肠刮肚绞尽脑汁用这样的成语来形容的姑娘，其姿色应当是不容怀疑的。

这个姑娘是个孤儿，因为一出生就看不见而被家人遗弃，没有什

么亲人，孤苦无依。后来终于遇上了我们的老钟，悉心照料，最终喜结良缘。好吧，这段纯粹是我的瞎想。那姑娘和老钟差不多大，算是同龄人，所以能够聊得来，否则老钟就只能陪那些老大爷老大娘晒太阳。老钟基本上是“晨昏定省”，送水果，送小礼物，讲笑话，聊天，各种能增进好感的活动都创造条件使其发生。我不知道他是因为那姑娘漂亮而自己瞎了眼还是他的确是真心诚意，总之引得那姑娘对他恋恋不舍，一往情深。整个暑假都是卿卿我我，甜蜜得让人以为就要谈婚论嫁了。后来开学，那姑娘对他越发眷恋，惹得他十分忐忑，心中一半是歉疚，一半是自责。因为学校里面的漂亮姑娘终于让他睁开了眼，还是明眸好，至少能送秋波。在对自己滥施情而惹得妹子误解的悔恨和对无数漂亮姑娘的渴慕以及一瓶白酒催生的豪迈的复杂情感中，他决心和那姑娘说明白。他居然打电话邀请那姑娘去看电影，那姑娘听了这话估计也是懵掉了。不过还是去了。结果到了电影院，刚一坐下，他就呼呼大睡，任那盲姑娘一个人呆坐在漆黑中聆听各种诡异恐怖的声音。还真是酒壮怂人胆，我怎么也想不明白他那么胆小的一个人咋会约一个盲人看恐怖片。看完电影，送那个姑娘回去时，他要去上厕所，就撂下那姑娘一人，孤独地在漆黑的夜色中，默默等待。哪知这货上完厕所后竟然忘了那妹子还在那儿等他，居然自顾自地摸回了学校。第二天清醒后，吓个半死，打电话给那个服务中心，得知那个姑娘安然无恙，被一个好心的大妈送了回去，这才放心。

这让我越发深信喝酒喝被驴踢是同样的伤害效果。老钟把这事告诉我，问我有什么看法。我深深地觉得，老钟太不人道了，怎么能请一个眼瞎的姑娘看电影还把人家仍在半路上？这样的丧心病狂，



这样的惨无人道，终于使得他在良心深处感到了不安。作为补偿，老钟直面了心中的强敌，亲自向那姑娘奉献一片爱心，只是难免有些不自在。那姑娘好像对他前番愚蠢的举动表示了明确的态度，跟他一起也变得十分拘谨，这让老钟更加愧疚。

我对老钟说，女孩子其实都挺有爱心的，要是能在两人之间建立起某种联系，那么关系自然能更亲近不少。果不其然，老钟将他们学校附近的一条流浪猫送给那姑娘，两人互相照顾，这才缓解了尴尬的局面。姑娘说，只要是长毛的，她都喜欢。我的天啊，不知老钟是什么感受，他没告诉我，我猜应该不错。这姑娘是不是暗示什么呢？还是老钟没有暗示什么？

哈哈！这不是我一句话的错。老钟多毛，姑娘喜欢。



奇
葩

奇葩

文/穗德 编/西瞳

大概几年之前，我还用“奇葩”这个词夸人来着。

A君是我初中时代的同桌，我们班一直有个不成文的规定，那就是甄选科代表是根据每次半期考和期末考单科成绩排名决定的，因为这种考核标准，整个班级的行政结构在每次考试后都会改头换面，三年的改朝换代中，A君却能始终屹立于数学科代表的高位不倒，并且总能以将第二名甩出老远的实力来斩断他人对其位置的觊觎。我向来喜欢数学好的男生，所以理所当然地暗恋A君（虽然大部分原因是因为他的脸……），当他站在讲台上，履行着他的职责时，无论是派发试卷，还是在黑板上写下“今日作业”，这些简单的动作，总是带着一种让我心动的霸气和桀骜。

我仍记得那是一个阳光灿烂的下午，我身旁的A君伏在桌子上演算一道步骤复杂的难题，他在草稿纸上涂涂写写。笔尖却在我心头扫扫描描，我侧着头看他漂亮的握笔姿势，自言自语。

“你的数学为什么这么好啊……。”

他似乎没有听到。但嘴角分明在笑，那个好看的笑一时间给我一种宠溺的错觉，我鼓起勇气，十分认真的对我暗恋的男生说。

“你以后一定会成为数学界的一朵奇葩。”

大概几年之后，我还没弄清楚时间都去哪儿了，当初和一段朦

胧青涩的暗恋拴在一起的词语，却成为了一种大众笑而不语的嘲讽。现在常能看见“奇葩”二字的，是天涯猫扑首页最火直播帖的标题——“极品前任是奇葩”，“我宿舍有一个奇葩”，常能听见“奇葩”二字的，总是一段无可奈何的吐槽。于是我说“奇葩”的时候，你不再想到一朵令人惊艳的奇花，一个让人惊叹的佼佼者，你想到的是一种让人苦笑，只有“呵呵”的人。你想到的，是你硬着头皮去相处，让你分秒煎熬的人。

我高中一个女同学。她是全班公认的奇葩，她有一项成名技能。叫做“反正你就是不帮我”。

“你可以帮我一个忙吗？我要……”

“抱歉。我没有时间。”

“你怎么会没有时间呢？你先把这个做完。再把那个做完，然后就有时间了啊！”

“……”

“你难道就排不出一个空闲的时间！反正你就是不想帮忙对吧？”
呵呵。

我想，幸运的是她终于get到我的point。不管是出于什么原因，我确实不愿施以援手。不幸的是她没有在嗅到我的不情愿之后立刻就戛然而止，而是说穿了这个事实，于是我们两个之间就有了隔阂。我的性格向来不是纳百川的水，她的性格也不是容万物的空，所以棱棱角角，即使刻意避开彼此的锋芒，终究还是有接刃的一刻。

大多数这种矛盾的结局往往是相逢一笑泯恩仇。但芥蒂生长过的痕迹却实在无法连根拔起。在这个矛盾里。她在我眼中“以我为主，为我所用”，我在她心里“自私自利，冷酷无情”，双方闹得不欢而散。

我想，她若聪明一点，懂得在我初次拒绝之前撤退就好了。

她想，我若善良一点，能够在她再度开口之后答允就好了。

奇葩，较于常人。只是懂得用更激烈的方式去争取。常人，较之奇葩，不知是祸还是福，多了一点敏感和胆怯，懂得察言观色，分析形势。分寸刚好，角度正宜。

于是奇葩横冲直撞，在这个世界里大大咧咧，普通人小心翼翼，在这个世界里步步为营。这样看起来，奇葩似乎是幸福的，至少他们活得随兴所至，无忧无虑。普通人，偏偏又担负起奇葩没心没肺肆意闯荡之后的负能量，他们无处宣泄，只有打开电脑，登陆网站，写一篇长长长的帖子，取一个响当当的名字，在看着点击量飙升，评论数猛涨之后，才能长舒梗在心间的一口气。

万种奇葩呈艳丽，十分春色在枝头。

当你永远无法心平气和的面对奇葩的时候，你为什么非要强迫自己去看一朵讨厌的花？

面对奇葩。理应快刀斩乱麻。



古
鼎

五人生了个球

文/佚名 編/6+6

我高中同学，是现在某师大的文院女神。她的腿是又直又细还不乏线条的那种。有一天中午，我们几个女生趴在桌子上，夸她腿漂亮。她笑笑，说：“我初中毕业的时候，一米六四，一百三十斤。为了减肥，每天操场上都没人了，我还在跑圈。”我以为一个姑娘说这话的时候会有减肥成功的洋洋自得。但是没有，她说完缓缓吸了一口气，凉凉的，是几年前埋在那个操场的难过。那句“都没人了”尤其的落寞。

初中女生的自尊，恐怕是这个世界上最难以修补的东西了。

但是那时没有人告诉她她胖的时候眼睛也一样好看，没有人是皮格马利翁，没有人能从一个一百三十斤的姑娘身上，看到女神。我的一个姐们，C杯，肤白貌美，性子直，总是笑得趴在桌上捂着肚子，露两个小梨涡。她有一个交往了三年的女朋友。有一天晚上，她搭着我的肩膀说：“昨天我和小表弟（一个男生的外号）一起走，他说这个世界上他最不理解的就是女同性恋。”说完她又咯咯地笑，像说的不是她似的。

直到有一天我去找她，看到她桌上摊开的政治书。书上吕丽萍两口子的照片，被她打满了黑叉。我心里一惊，因为这个才好像是真正的她，她心里的那个她。会因为陌生人的言论而失去控制，会找东西发泄愤恨。既像歇斯底里的更年期妇女，又像角落里抽噎的小女孩。

但是伤害她的人会永远欠她一个不存在的道歉。

我想起哪吒。他眼睛里有我最喜欢的叛逆。完全丢掉絮絮叨叨的词不达意，老头子般的沾沾自喜，无聊人的自以为是。再加一簇天真。他眼睛里是我最喜欢的叛逆。

“生就三头六臂，背后一朵莲花。先取你性命，再闹东海。”

倔强叛逆总是好东西，因为它们在这个充满标准与偏见的世界里永远是新的。

可惜我们不是哪吒，我们想用乾坤圈糊坏人一脸的时候，手里没有武器。我们都像一个想离家出走的孩子，只是穿好衣服，坐在门口，撅高了嘴，生闷气，期望大人发现自己。然后发现根本没人在意。若有挣扎就有消磨。叛逆的另一面，是脆弱，是眼泪，是修仙的小妖被抽去内丹一样的无力，是被排挤到边缘的窒息。周围没有人伸出手来和解，没有人承认错的其实是自己。灭世洪水滔天过后，没有鸽子，衔来橄榄枝。

前几天看微博上一个讲自己最无助时刻的帖子，有个人写道：“小时候被同学知道自己父亲已经去世时，他笑着说：哈哈，你爸爸死了啊。”

那个博主的回答说：“想了半天，想找一句话帮你骂那个同学，想不出来，大概人生就是这样吧：不是你不想还击，是有些时候的确无法还击，尽管你知道对手充满恶意。”

知君何事。

哪吒是声名赫赫的三太子，也是很多年前夫人生的那个球。

孩子，你不是别人谈资里的奇葩，你只是不一样。一百三十斤，或是同性恋，或是幼年失怙，你只是不一样。

难过的时候，希望你抬头看看，错的从来就不是你。是苍老的世界，平庸的人，欠你温柔。

生就三头六臂，背后一朵莲花。受委屈的孩子，愿你是哪吒。

十八

十八岁出门远行

作者：川田 编者：超新星

我是一个出门远行的人。背着行囊，到处走走，看看，没有目的地，是的，走一走看一看而已。

曾经的我，从生机盎然的春天，走过阳光灿烂的夏天，再走过韵味浓厚的秋天，最后却走进了寒风凛冽的冬天。在这该死的冬天里，我裹着单薄破烂的外套，戴着破了洞的帽子，破衣兜里的双手依旧冻得僵红。我漫无目的地走在堆满厚厚雪层的路上，嘴中不停地呵出白气……或许是因为太无聊的缘故，我开始玩味起嘴里呼出的白气来，它们还真是大胆的家伙，呼呼涌出来之后又迅速逃逸了，妈的！就在我眼皮子底下，消失得无影无踪，这倒是惹怒我了，敢这样对我！于是乎，你看到一个傻子一般的人在路上，不停地呵着白气，并试图用手抓住这白气……

我乐此不彼地一个人玩着，也不知道过了多久，直到发现不远处有个人盯着我，用那种我说不清也看不明的眼神，搞得我浑身不自在，不过我这人有个天生的本领——忽视！哈哈，我的眼睛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有了自动屏蔽的强大功能，不管发生了什么，心里想着与我无关，眼睛就开始屏蔽了。

又过了一会儿，呵出的白气于我又变得索然无味了，于是关掉眼睛的屏蔽功能，开始寻找着些有意思的东西，回头一瞥，发现那人仍旧盯着我看，嘿，还真是有毅力，于是突然对那人产生兴趣的我，缩着脖子踩着雪地嘎吱嘎吱地向那人走去。嘿，原来是个穿着军绿色大袄子的老男人，卖冰糖葫芦的男人，皮肤黝黑，面颊因着这后妈一般的寒风皲裂不少，我想要是我再凑近一点没准就能看到脸颊上一道道含着冰渣的“沟壑”了，嘴角纵横着皱纹，嘴唇裂了口子，还可以看到血丝，鼻子塌成一堆，和我一样破旧不堪的帽子几乎盖住了眼睛，但我，还是看到了他浑浊的似乎含着泪水的眼睛……他仍旧直直地盯着我，尽管我对着他左瞅右看，而我这么做，仅仅是因为他比我嘴里呼出的白气有意思而已，嘿，我心里不禁莫名地嘲笑着，一个沧桑丑陋的老男人！

我对着他和他的糖葫芦表示不屑后，狠狠地往地上吐了一口痰，又缩着脖子踏着雪，嘎吱嘎吱地走到不远处台阶上蹲了下来，打趣的瞅着这个卖糖葫芦的男人，他仍旧没有放弃地不时用他那浑浊的目光扫我，搞得像是怕把我弄丢了似的。妈的！老子看起来很可怜吗？

或许在他看来，我，只是一个落魄不羁地背着行囊的少年，一个18岁的出门远行的人。在这寒冷的冬天里，路上的行人少得可怜，只有灰蒙蒙的天，铺着无情大雪的土地，几株寂寞萧索的行道树，沧桑的老男人，还有落魄的我。一切都显得那么没有希望。除了，那男人身边木板上的糖葫芦，那么红艳，那么诱人的糖葫芦，那似乎要滴出红糖水来的让人感到温暖的糖葫芦，多么让人向往，在这寒冷的世界里。可这温暖的东西却呆在这冰天雪地里，倒真是觉得可惜！

我、老男人、糖葫芦，在这冬天里，一起被凛冽的寒风摧残着，没有其他东西来，似乎就只剩下我们，被留在这无情绝望的世界里……时间静止了。直到一阵阵嘻嘻哈哈的打闹声打破了这画面，打破了这绝望。我循着声音朝路那头看过去，原来是一群放学的小学生，他们带来的生机让我开始兴奋起来，一群活泼可爱的人儿，啊，你们的话语就是歌声，你们的打闹便是舞蹈，这铺满厚雪的路面是你们最好的舞台，那飞舞的雪球划出的是最美的弧线，那冻红的小脸上有世间最美的笑容……我那冰冻的心，似乎就要被这笑容融化……“糖葫芦，卖糖葫芦咯”突然的一声吆喝打断了我的遐想还有孩子们的打闹，这声音虽低沉却也雄厚。“来来来，小朋友们快来看，好吃的糖葫芦！”饱含力量的吆喝声一下子就吸引了这群叽叽喳喳的小学生们，他们一窝蜂似的涌到那个沧桑丑陋的老男人面前，啊，不，这饱含生命力的吆喝声是那个沧桑丑陋的老男人的吗？

我迟疑了。“叔叔，我要这个，这个！”“叔叔，我也要，那个，要两个！”“叔叔，叔叔……”孩子们的声音一刻也不停，似乎慢了就会没有糖葫芦似的。男人也因此忙活起来，一会儿拿这个，一会儿取那个，不时摸摸孩子们的头，脸上充满了笑意，而脸上的褶子也因这微笑全都皱巴巴的堆在一起，再配上这坍塌的鼻子和干裂外翻的嘴唇，不免显得有些滑稽。我看着这幅欢乐祥和的画面，眼前似乎也出现一条破冰的小河，流水满载着这欢乐，哗啦哗啦向前流去……多幸福。

笑声随着孩子们的离去而逐渐消失，而男人的脸也因刚才的兴奋变得更加红了，只是这红晕叠加在冻得僵红的脸上，多出了几分不自然。他的笑脸在这随即又变得寂寥的环境中，显得有些尴尬，于是男人收起了笑脸，又变成那副沧桑的模样，旋即又偏过头来瞅瞅我，用那仍旧浑浊的眼神，见我还在原地蹲着，男人似乎松了一口气，好像在庆幸我没有因为他刚才的忙碌而走丢……一切仍旧是萧条的模样，我很沮丧。路上偶尔有一两个行人，他们都把自己裹得严严实实，帽子口罩围巾几乎罩住了他们整张脸，只谨慎地露出一双眼睛，这仅仅露出的一双双眼睛也只盯着脚下，当他们路过男人和他的糖葫芦时，男人会用极低沉且无力的嗓音象征性的吆喝一两声，这吆喝从不曾换来这些行人的抬头张望，我想男人也是明白这一点的，或许在这些匆匆赶路的人眼里，除了脚下的路便再无其他。尽管在我看来，那些糖葫芦是多么的诱人多么的温暖……我沮丧透了。



刺骨的寒风刮得更疯狂了，如鞭绳般一道一道抽打在我的脸上，我的整个身体饱受凌虐，我好冷，好疼，蜷缩着，渴求着一点暖意的出现……不是我愿意蹲在这寒冷的冬天里，而是，身心无所属……我戏谑地看着这周围的世界，心想着你还能奈我如何，至多拿去我的命罢！

天色早已开始暗了下来，路上再也没有什么行人了，人们早已躲回房屋里，躲避这寒冷。唯有我，和这沧桑丑陋的老男人，仍旧立在这寒风里……不知什么时候，一盏昏黄的路灯亮了起来，照在这白雪上，白雪因为这昏黄的灯光也变得亮晶晶，变得更加诱人的是那一串串糖葫芦，色泽温暖鲜艳，仿佛要融入你的心里……可是，却无人问津，糖葫芦也变得孤独。

男人开始收摊了，他将糖葫芦一支一支小心仔细地装进纸袋里，然后一排一排整齐地码在一起，纸箱装满后，合上，再用一条皮绳捆住，抬上三轮车的木板上，动作干净利落……这一个个动作，或许他已做过千万遍，才娴熟到让我惊讶。我看着他就要离去了，他蹬着脚踏板，吃力地向前去，车子似乎也不堪这寒冷而嘎吱嘎吱作响……我盯着他远去的背影，莫名地感到丝丝绝望。

正当我绝望之际，那个男人突然回头了，看着我，然后调转车头来，径直朝我过来，他想干什么呢？我的心开始突突地急剧跳动起来！我正为他这一举动感到十分紧张，他停在了我的面前，转身从箱子里取出一支糖葫芦给我，我怔怔地看着他，他说：“回家去吧，孩子，生活没你想的那么容易。”我愣愣地接过那串糖葫芦，看着他，可是，那眼神依旧浑浊……正当我回过神来想说些什么的时候，那个那人已经走远了……

我独自一人，立在寒风里，舔了舔糖葫芦，发现，好甜，好温暖。



伞听雨

文/羽虚 编/超新星

有时我们需要关闭视觉的诱惑
去聆听一切的想象
混沌中远古的怪兽做着怎样
殊死的斗争
血花飘飘洒洒搓搓切切

猩红的旌旗飒飒横扫天地之间
盔甲覆身的兵马俑
穿透时光的雾霭
梦回三秦平定八荒
梦里的人都在做梦

何以想象变成了奢侈品
何以做梦的人不愿再做梦
何以不愿做梦的人都变成了
曾经讨厌的人
何以我们都开始嘲笑做梦

我看到灵魂里无限的忧伤
雨点是急速的子弹
城防龇牙咧嘴忍痛
守护是那么不堪一击
岌岌可危什么时候变成了永恒常态

行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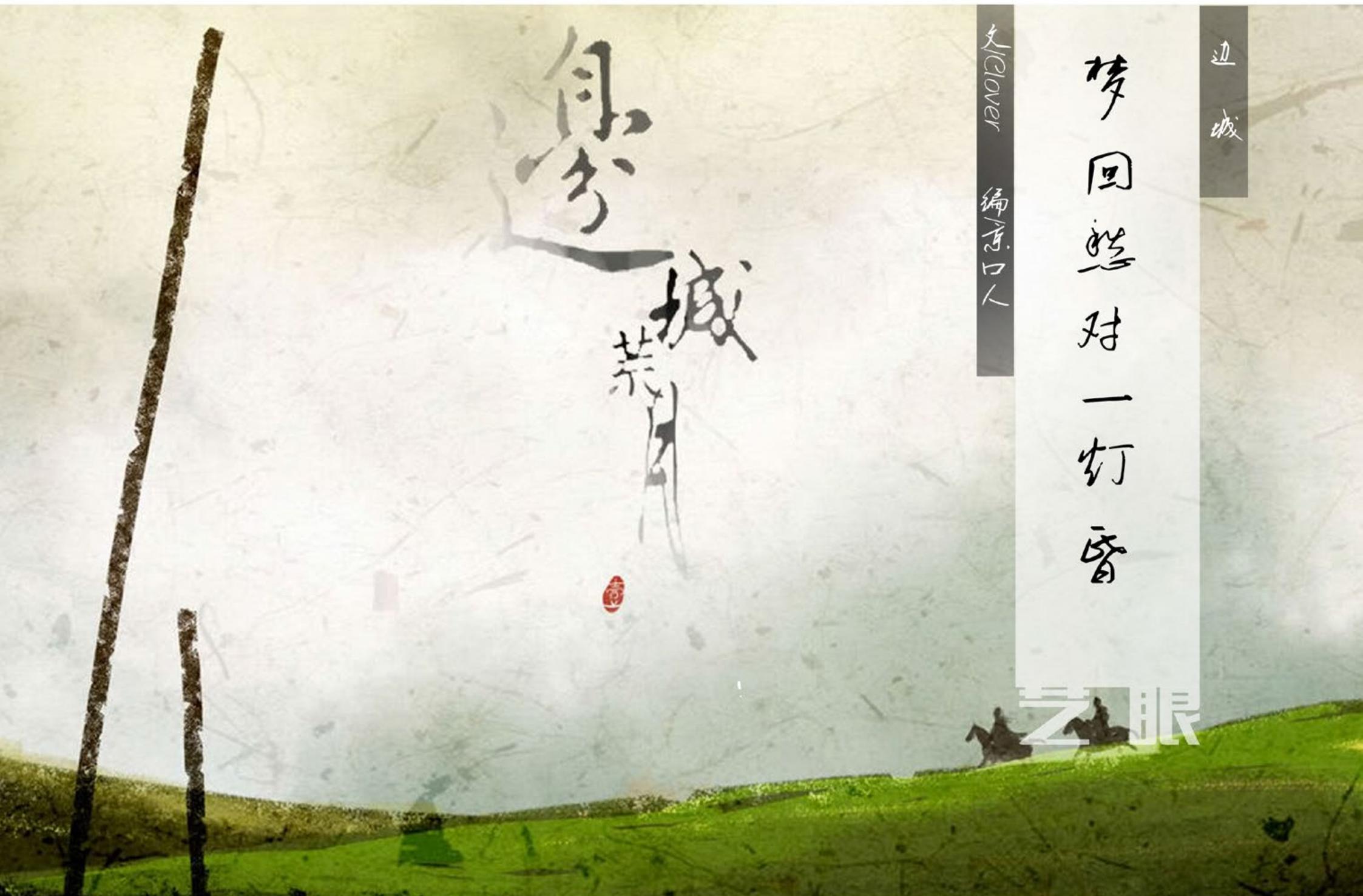
边城

梦回燕对一灯香

云山月明

K/Clover 编著口入

身
城
禁
日



看完《边城》，是在一个有雨的下午，我一人坐在寂静的寝室，独对一盏孤灯。在这样的境况下，当我从《边城》这个美妙犹如梦境的世界中回过神来时，不由得有了陆游“梦回愁对一灯昏”的心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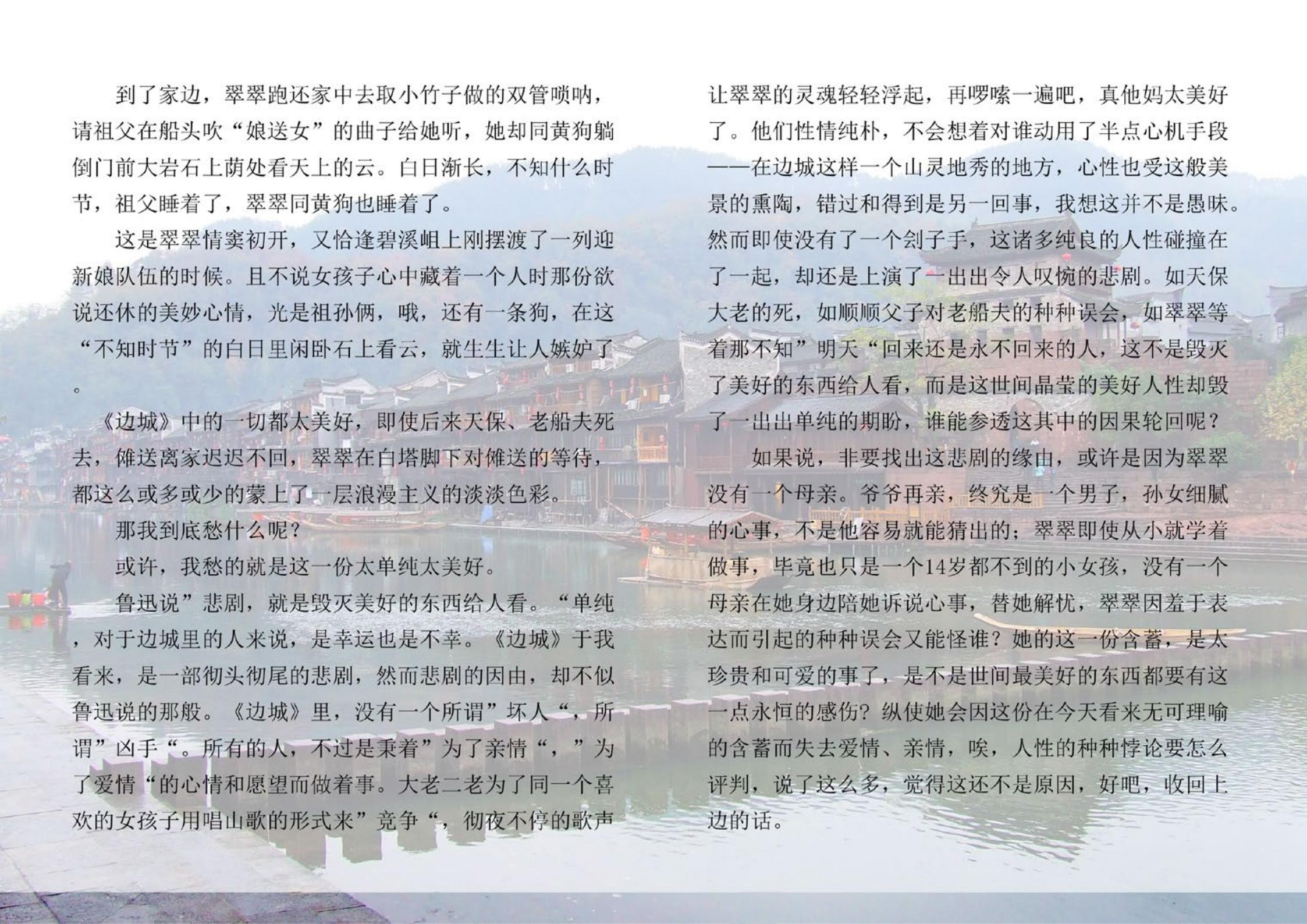
很早就听人说过沈从文的《边城》，然而听得更多的，还是因《边城》而出名的古城凤凰。第一次真正接触作品，是上高一的时候，语文课本里节选的片段《翠翠》。具体是哪一段其实早已记不清，只是记得当时并未被吸引住，只觉得沈从文这人说话怎么这么绕，乡土味又浓，好多俗语都看不懂，渐也没了兴致。直到后来，老师组织放了电影《边城》，才惊觉凤凰的美。那儿的山水如水墨纷飞，即使是一条古朴的石板小路也自成一景，清澈见底的溪流，行船是细细涤荡开的水波，原始而淳朴，于是不禁想起在网上看到的而今凤凰的照片，夜晚各种霓灯闪烁，灯火通明，房屋林立，人群熙攘。或许凤凰本身没变，变的只是人为穿戴上的那层皮囊、人们看风景的心情以及，上路时的初衷。不知有多少人是为了《边城》里的那个凤凰而去却又失望而归，或是仅仅为了凑凑热闹而后欣欣然离去，文学作品的名人效应，速食化社会的驱使，让繁忙的人类在凤凰留下仓促的脚步，或许众多旅游景点的商业化无可避免，然在这浮躁的社会中，我们失去的不仅仅是

一座古城的宁静，还有人性里的那份平和与祥静，以及停下来欣赏风景的从容。毕竟有许多东西是不在场的。生命的尽头不过是无法避免的死亡，赶在死亡之前匆忙做着自己都不知道意义何在的琐碎就真的能填补了内心的空虚么，这可能是面对人生困境的一种方式，自由选择的命题而已。

如今，《边城》确是读完了，当年那些看不懂的俗语和令我困惑的情节也一一读通。读书和看电影实为两种不同的感受，当年因为凤凰的景致而牵扯出的众多情绪，而今又增添上为《边城》中各个人物角色以及他们的人性而有的一份悲喜忧愁。

沈从文在《边城》的题记中说：“他们是正直的，诚实的，生活有些方面极其伟大，有些方面有极其琐碎。”老船夫、翠翠、傩送他们生活在边城这样一个不收战乱纷扰、平静祥和的小镇，让人羡慕。不是常说人性是复杂的吗，然而生活在边城里的这些人，即使是“复杂”，也是美好的复杂，犹如一块玉，不带半点瑕疵，他们性情质朴纯洁，与那儿美好的山水多称。他们生活简单从容，一片树叶也可以吹奏优美曲调回荡山丛，又多让我们这些生活在城市牢笼里的困兽们钦羡。

在《边城》里有这么一段：



到了家边，翠翠跑还家中去取小竹子做的双管唢呐，请祖父在船头吹“娘送女”的曲子给她听，她却同黄狗躺倒门前大岩石上荫处看天上的云。白日渐长，不知什么时节，祖父睡着了，翠翠同黄狗也睡着了。

这是翠翠情窦初开，又恰逢碧溪岨上刚摆渡了一列迎新娘队伍的时候。且不说女孩子心中藏着一个人时那份欲说还休的美妙心情，光是祖孙俩，哦，还有一条狗，在这“不知时节”的白日里闲卧石上看云，就生生让人嫉妒了。

《边城》中的一切都太美好，即使后来天保、老船夫死去，傩送离家迟迟不回，翠翠在白塔脚下对傩送的等待，都这么或多或少的蒙上了一层浪漫主义的淡淡色彩。

那我到底愁什么呢？

或许，我愁的就是这一份太单纯太美好。

鲁迅说”悲剧，就是毁灭美好的东西给人看。“单纯，对于边城里的人来说，是幸运也是不幸。《边城》于我看来，是一部彻头彻尾的悲剧，然而悲剧的因由，却不似鲁迅说的那般。《边城》里，没有一个所谓”坏人“，所谓”凶手“。所有的人，不过是秉着”为了亲情“，”为了爱情“的心情和愿望而做着事。大老二老为了同一个喜欢的女孩子用唱山歌的形式来”竞争“，彻夜不停的歌声

让翠翠的灵魂轻轻浮起，再啰嗦一遍吧，真他妈太美好了。他们性情纯朴，不会想着对谁动用了半点心机手段——在边城这样一个山灵地秀的地方，心性也受这般美景的熏陶，错过和得到是另一回事，我想这并不是愚昧。然而即使没有了一个刽子手，这诸多纯良的人性碰撞在了一起，却还是上演了一出出令人叹惋的悲剧。如天保大老的死，如顺顺父子对老船夫的种种误会，如翠翠等着那不知”明天“回来还是永不回来的人，这不是毁灭了美好的东西给人看，而是这世间晶莹的美好人性却毁了一出出单纯的期盼，谁能参透这其中的因果轮回呢？

如果说，非要找出这悲剧的缘由，或许是因为翠翠没有一个母亲。爷爷再亲，终究是一个男子，孙女细腻的心事，不是他容易就能猜出的；翠翠即使从小就学着做事，毕竟也是一个14岁都不到的小女孩，没有一个母亲在她身边陪她诉说心事，替她解忧，翠翠因羞于表达而引起的种种误会又能怪谁？她的这一份含蓄，是太珍贵和可爱的事了，是不是世间最美好的东西都要有这一点永恒的感伤？纵使她会因这份在今天看来无可理喻的含蓄而失去爱情、亲情，唉，人性的种种悖论要怎么评判，说了这么多，觉得这还不是原因，好吧，收回上边的话。

我真的想把边城的悲剧随便归咎在哪一个人身上，随便哪一个人都可以，好以此来稍微缓解对这纯真世界的一点心酸，可是没有。或许这是沈从文的伟大之处：美好人性引发的让人唏嘘的悲剧，终究不是随便哪一个人能背负得起的。

他在他的创作动机中说：“我要表现的，本是一种‘人生的形式’，一种‘优美，健康而又不背乎人性的人生形式’。我主意不在领导读者去桃源旅行，却想借重桃源上行七百里路酉水流域一个小小城市中几个愚夫俗子，被一件普通人事牵连在一处时个人应得的一份哀乐，为人类‘爱’字作一度恰如其分的说明。”他做到了，做的非常好，（只差没得个诺贝尔文学奖了）然而却留下边城这座困境，让人进去就非想出来，或许吧，人生本就是一出悲剧。



椰子树与平等

王小波（1952年5月13日—1997年4月11日），

北京人，作家。

王小波在白话文叙述方面有很深的造诣，写作小说的同时他也创作过一些杂文与随笔文章。并且很多人都是由于精彩而睿智的杂文作品接触和认识到王小波。王小波的东西方生活与求学经历，使他成为一个富有自由人文精神和独立知识分子品格的写作者。

在他的作品中，贯穿着其特有的黑色幽默，这些也表明了王小波对于生命和生活的态度。王小波的一系列小说都以自己所经历过的生 活作为蓝本，如下放到云南的知识青年，在某个医院或高等专科学校从事技术工种的工程师等等，作品的年代背景也与王小波的生活与成长时期相重叠，在这些作品中，他刻画了这样一种现实：“我看到一个无智的世界，但是智慧在混沌中存在；我看到一个无性的世界，但是性爱在混沌中存在；我看到一个无趣的世界，但是有趣在混沌中存在。”

他的作品在他身后盛行于世，影响了众多青年，特别是二十世纪九十年代的大学生，他们至今还会常常引用王小波作品中的文字，来表明自己的激昂和犀利。



二十多年前，我在云南插队。当地气候炎热，出产各种热带水果，就是没有椰子。整个云南都不长椰子，根据野史记载，这其中有个缘故。据说，在三国以前，云南到处都是椰子，树下住着幸福的少数民族。众所周知，椰子有很多用处，椰茸可以当饭吃，椰子油也可食用。椰子树叶里的纤维可以织粗糙的衣裙，椰子树干是木材。这种树木可以满足人的大部分需要，当地人也就不再农耕，过着悠闲的生活。忽一日，诸葛亮南征来到此地，他要教化当地人，让他们遵从我们的生活方式：干我们的活，穿我们的衣服，服从我们的制度。这件事起初不大成功，当地人没看出我们的生活方式有什么优越之处。首先，秋收春种，活得很累，起码比摘椰子要累；其次，汉族人的衣着在当地也不适用。就以诸葛亮为例，那身道袍料子虽好，穿在身上除了捂汗和捂痱子，捂不出别的来；至于那顶道冠，既不遮阳，也不挡雨，只能招马蜂进去做窝。当地天热，摘两片椰树叶把羞处遮遮就可以了。至于汉朝的政治制度，对当地的少数民族来说，未免太过烦琐。诸葛亮磨破了嘴皮子，言必称孔孟，但也没人听。他不觉得自己的道理不对，却把账算在了椰子树身上：下了一道命令，一夜之间就把云南的椰树砍了个精光，免得这些蛮夷之人听不进圣贤的道理。没了这些树，他说话就有人听了——对此，我的解释是，诸葛亮他老人家南征，可不是一个人去的，还带了好多的兵，砍树用的刀斧也可以用来砍人，砍树这件事说明他手下的人手够用，刀斧也够用。当地人明白了这个意思，就怕了诸葛亮。我这种看法你尽可以不同意——我知道你会说，诸葛亮乃古之贤人，不会这样赤裸裸地用武力威胁别人；所以，我也不想坚持这种观点。

对于此事，野史上是这么解释的：蛮夷之人，有些稀奇之物，就此轻狂，胆敢藐视天朝大邦；没了这些珍稀之物，他们就老实了。这就是说，云南人当时犯有轻狂的毛病，这是一种道德缺陷。

诸葛先生砍树，是为了纠正这种毛病，是为他们好。我总觉得这种说法有点太过惊世骇俗。人家有几样好东西，活得好一点，心情也好一点，这就是轻狂；非得把这些好东西毁了，让人家心情沉痛，这就是不轻狂——我以为这是野史作者的意见，诸葛先生不是这样的人。

野史是不能当真的，但云南现在确实没有椰子，而过去是有的。所以这些椰树可能是诸葛亮砍的。假如这不是耍野蛮，就该有某种道义上的解释。我觉得诸葛亮砍椰树时，可能是这么想的：人人理应生来平等，但现在不平等了，四川不长椰树，那里的人要靠农耕为生；云南长满了椰树，这里的人就活得舒服。让四川也长满椰树，这是一种达到公平的方法，但是限于自然条件，很难做到。所以，必须把云南的椰树砍掉，这样才公平。假如有不平等，有两种方式可以拉平：一种是向上拉平，这是最好的，但实行起来有困难；比如，有些人生来四肢健全，有些人则生有残疾，一种平等之道是把所有的残疾人都治成正常人，这可不容易做到。另一种是向下拉平，要把所有的正常人都变成残疾人就很容易，只消用铁棍一敲，一声惨叫，这就变过来了。诸葛亮采取的是向下拉平之道，结果就害得我吃不上椰子。在云南时，我觉得嘴淡时就啃几个木瓜。木瓜淡而无味，假如没熟透，啃后满嘴都是麻的。但我没有抱怨木瓜树。这种树内地也是不长的，假如它的果子太好吃，诸葛亮也会把它砍光啦。

我这篇文章题目在说椰子，实质在谈平等问题，挂羊头卖狗肉，正是我的用意。人人理应生来平等，这一点人人都同意。但实际上却是不平等的，而且最大的不平等不是有人有椰子树，有人没有椰子树。如罗素先生所说，最大的不平等是知识的差异——有人聪明有人笨，这就是问题之所在。这里所说的知识、聪明是广义的，不

单包括科学知识，还包括文化素质、艺术的品味，等等。这种椰子树长在人脑里，不光能给人带来物质福利，还有精神上的幸福。这后一方面的差异我把它称为幸福能力的差异。有些作品，有些人能欣赏，有些人就看不懂，这就是说，有些人的幸福能力较为优越。这种优越最招人嫉妒。消除这种优越的方法之一就是给聪明人头上一闷棍，把他打笨些。但打轻了不管用，打重了会把脑子打出来，这又不是我们的本意。另一种方法则是：一旦聪明人和傻人起了争执，我们总说傻人有理。久而久之，聪明人也会变傻。这种法子现在正用着呢。



王小波

于1996年第14期《三联生活周刊》



与泪水的太阳花

文/尹伟泽 编/超新星

四月

醒在陌生的地方，镜头变成了刀枪，耳语也变成了真相。

圣人不死，大盗不止。真与假的转变在镜头与耳语中变换得比我们所剩不多的理性还迅速。有时候我们理所当然甚至所誓死守护的东西换一个角度看就会显得荒唐。媒体是人们获取信息的主渠道，而反过来，媒体则背负着人们的期待一遍遍地群魔乱舞，居高临下地挑战着公众的鉴别力。泱泱内地，随意挑几处窥豹。百度搜索“太阳花学运”，第二页开外即有与太阳花有关的商业广告出现。在前两页与学运本身有关的网页中，十四五中之七八可认为对学运持否定态度。央视《海峡两岸》请来反绿专家邱毅作为民意代表讲述学运，其中闹下“香蕉”的笑话倒是后话，只是央视用政治立场鲜明的人打出客观解说的旗号就让人不忍直视。微博上大多数的目光都被茶叶蛋泡面速冻水饺的话题避重就轻地吸引，不痛不痒地打着哈哈，获得对“无知”台湾的心理优势。事发地宝岛的媒体们笔者知之不多不敢妄言。大抵是该蓝的蓝该绿的绿。依旧没有多少人静下心来看看大陆，以各位大佬的口误为噱头制造出更多茶叶蛋泡面水饺。一直以来极富娱乐精神的香港媒体不遑多让，从立法院会场内一位学生的睡觉习惯研究出了他自幼父母双亡。在香港，这种对细节的关注倒可以算是另一种政治正确了。罗列甚多，请扪心自问，你上课时睡觉前等校巴时扫了一眼这样的新闻之后思考了吗？还是并不问对错，一笑了之？聚沙成塔，集腋成裘，一帧的画面不会带来感官刺激，但一部电影就会改变你的人生观。

我相信热烈的争辩，我不信无声的和谐。

身边的人，尤其是内地生，反对本次学运的其实不少，并可以有理有据地说出反对的理由。理由主要有三。一是参与者鱼龙混杂，现场有人唱k有人打机有男同性恋舌吻。二是学生只是被民进党操控和利用。三就是从政治法理程序上评判了，比如占领立院违法，民主诉求有其他表现形式等等。笔者不懂政治，只是从大学生的角度表达自己的看法。你敢说自己的批评不是下意识地带着维护大陆的本土意识而是完完全全客观公正吗？当然本土意识没有错，但评价一个大事件需要客观公正。如果你问心无愧地客观公正了，那么打个比方吧，这就像一个社科的人批评MATH1010课时太多。你可以发表对数学的看法，但你如果能从社科出发推动可是设置的全面合理化岂不更好？你现在不喜欢台湾学生做法，那么给你合法的温和的表达自己想法履行自己改变世界权力的机会，你珍惜了吗？对自己的政治麻木的人却去批评别人的政治，有说服力吗？嘲讽他人是民粹，那我们自己的另一种极端是什么？民渣吗？并非我们没有臧否他人的权利，但学运的成败还是交由历史去评判，比如野百合运动影响了民主进程。而MUA号称全港大专院校最好内地生组织的美名会不会败在我们手上也会交由历史评判。

第一站叫天真，第二站叫青春，下一站的名字，等你去确认。

在表态支持学运后，五月天被有些人封为台独，阿信说，希望能用音乐搭起两岸青年沟通与了解的桥梁。五月天用音乐，你用什么？不论是你身边的事还是彼岸的事，你要怎么去做？默默观望大放厥词，还是默默注视踏实做事？

支那
三·一八学运

臺灣加油
反黑大相



一 & 二. 中大台湾学生C & 中大台湾学生P
(两人自318学运开始之后从香港返回台湾加入抗议人群占领立法院)
采访者：苍泱(一个懂得很少的青年)

苍泱：首先肯定想问问你对服务贸易协议了解多少？又因为什么而反对服务贸易协议？

P：那我先讲。从我个人意见来看，我反对的不是贸易协议，而是反对审查服务贸易协议的这个程序，其实也不止包括审查程序，还包括一开始在谈的过程并不公开，比如公听会，这些过程中并没有很好的去听民众的意见，更像是理念的倡导，信息都不公开。之后比如立法院三十秒通过这些都让人感觉这是黑箱程序。我想我反对的主要就是这个程序上的问题，而不是服务贸易协议本身，商业上签订的这些协议不是我们这种业余级的人可以去评断的。我自己也不是很清楚服务贸易协议签了会对台湾造成有利的影响还是不利的影响。所以我本人对它本身是没意见的。

苍泱：你的意思是说你主要反对的是一个程序上的不公，黑箱手段，请问你能再具体说一下吗？政府有怎么黑箱操作？可以进一步的解释一下吗？

C: 我来回答这个问题。我把刚刚P说的重新梳理一遍。我们大概可以把这个东西分成两个部分：服务贸易的程序问题和它本身。我们先讲前面的程序问题。在台湾，依照现行的法令，没有一个适当的法律依据来审理这个服务贸易协议。现在做的就是用协商的，民意代表既是立法委来协商。但是当你没办法找到一个法律依据的时候，这个协商本身的正当性是要受到质疑的。另一方面你知道台湾现在是一党独大的状态，国民党的议员席次是比较高的。前一些日子，台湾一个国民党的立法委员就在三十秒的时间在主席台旁边讲了一句话就要求这个

协议强行通过，这件事情发生之后，黑色岛国青年这个组织的学生就去占领了立法院。这个程序问题的严重性是在于它抵触了法理精神，台湾现行的法律体系是宪法，法律条例，行政命令而立法委员要求通过服务贸易协议的时候援引的是一个不正确的法条，它并不能用来审理服贸协议。应该这样讲，审理服贸应该归属在《两岸人民关系条例》里面，当时那个立法委员所援引的是一个行政命令，比法律条例低第一个阶层。这个行政命令它在台湾的法律体系里面需要一个法律条例来赋予它合法性。

苍泱：那被援引的那个行政命令并不被归属在《两岸人民关系条例》里面吗？

C: 不归属。

苍泱：你的意思是说它本来应该用《两岸人民关系条例》来解决这个服务贸易协议通过不通过的问题，但是那个国民党议员完全援引一个不相关的行政命令来支持这个协议。

C：而且他根本把这个行政命令的效能搞错了。这个行政命令不是让它在立法院里面要不要过，而是在法律通过之后，这个行政命令在立法院行使否决权。所以它根本把这个法条的效力搞错了。即便回到《两岸人民关系条例》，这个条例里面也没有清楚的界定这个服务贸易协议要怎么审。回到最原本的问题，就是台湾没有一个适当的法条可以审这个协议。

P：我们在签订国与国之间的这个协议的时候就有法律依据支

持，但是《中华民国宪法》有明确规定，大陆是除了台澎金马以外的领土。所以，现在不是一个国与国之间的协商。既然不是一个国与国之间的协商，那么就不能用国与国之间的条例来审查贸易协议。这是台湾法律本身的问题。

苍泱：是不是我可以这样理解，这其实是一个法律上的漏洞，按照这样的理解，这主要是一个程序上的问题让你们不满意。那也就是说，如果没有服务贸易协议这个问题，这个法律漏洞仍然存在。没有服务贸易协议这个问题，仍然会出现问题。

C：我这样讲好了，如果台湾今天是跟其他国家签协议，比如新加坡，那么就完全没问题。在台湾就是用国际法来签。但是现在的对象是中国大陆，国民党政府就没办法用国际贸易协议的法律来审查，只能摆在《两岸人民关系条例》底下处理。

苍泱：那我其实是这个意思，这本身就是台湾法律体系本身的问题，那弥补这个问题就OK了。如果服务贸易协议本身也是有利的，那更没有太大问题啊。

C：我们先讲程序问题。之所以闹到现在主要是程序问题。你可以说它是一个漏洞，现在发现有这个漏洞了，但是好像我们的政府没有意愿去处理这个漏洞，它想要做的事情就是这个漏洞就让它摆着吧，让我们这个协议先过了再说。这个是台湾人民没办法接受的，因为你等于是放弃了民主宪政，放弃了法治。没有法律可以支持你这个做法。台湾人很看重这些东西，台湾的这次学运弄的如此沸沸扬扬有很大一部分

原因是因为这个。那服贸内容本身是好的还是不好的我们可以再谈。

苍泱：那你刚刚说到法治这个问题。那么以占领立法院这样的方式去抗争你们所要保护的法治民主难道就是符合法治精神的吗？占领立法院，让国家机器空转完全是违法的。民主与法治相辅相成，违法的方式去抗争只会损害民主。

C：你有没有听过一个概念叫做公民不服从？在香港这叫做公民抗命。我稍微解释一下这个概念：一个民主的机制，在体制内失灵的时候，当你寻求体制内的方式去解决失序的状态的时候，你透过体制外的方式，体制外的方式通常是违法的，和平，理性，非暴力的手段，来寻求解决的办法。这个概念是在当代民主理念里面被接受的一个做法。

苍泱：那我小小打断一下。你刚刚说到是在寻求体制内的方式没办法解决的时候采用公民抗命的方式，那么在占领立法院之前有寻求过体制内手段解决这个问题吗？

C：有啊。马英九六月签这个协议，学运是三月，这期间有很多的抗议、陈情之类的事情发生，但是都没解决这个问题。政府的态度比较接近于：我就是不理你，好像你也不能那我怎么样。或者我这样讲好了，即便这个协议再怎么好，政府也应该要交代清楚，这是政府的责任。当人民想要了解、参与这个东西但是我没办法的时候，就有问题。

苍泱：好的，那么我们差不多谈完它的这个程序的问题，现在谈内容的问题。

C：在谈内容之前我们先谈公听会，这也是程序的部分。我们回过头来看那些





公听会，网上有很多的录像，你会看到有很多来自公会，来自中小企业、NGO的问题是没有被正面响应的。服贸开放的是服务业，这些内容对大企业是比较友善的，而把中小企业放在一个比较不利的位置。这个状态我觉得牵涉到公平正义的问题，这让很多人没办法接受。本身你可以说服贸好，会让GDP增加，但是增加的GDP不见得是一个正义的分配，不是一个公平的分配，那这中间就会有很多问题。我不是说要共产那样大家一人一份刚刚好，而是协议签了之后，出现利益分配差别的时候，那么你政府需要对那些利益受损的人做出补偿、辅导。但这些是政府目前没有做出来的。

苍泱：它完全可以说我引入的是一个自由竞争，你中小企业没有竞争力，是被自然淘汰。

C：你可以这样说，但是作为一个政府它不应该保持这样的一个心态，政府它应该保护自己的产业。比如说美国，美国最喜欢的就是倾销，提高关税啊，保护我自己国内的产业，我觉得这是一个政府应该做的，虽然其他国家的人常常呛它，为什么你这样欺负别人的产业。我的意思不是台湾应该故步自封，而是当政府要签这些协议的时候，各项影响评估要交代清楚，不然人民当然会担心嘛！还有你受到伤害的产业，要怎么补偿，还是辅导，配套要出来。不能只是一句利大于弊就要人民吞了这协议。

苍泱：但是有这样一个问题，ECFA两岸经济合作架构协议签订了之后台湾的经济的确有好转，GDP增长来量从负值变为十几个百分点。另外，一个政府应该保护自己的产业，这一定程度上是正确的，但是现在有一个趋势，国与国之间，地区与地区之间的经济融合在逐步增强，更加专注合作，而不是一味的保护自己的产业。就像我们大陆，它也有逐步开放政府保护的领域，引入自由竞争促进经济的发展。

P：应该这样说，你越自由化的市场，关税壁垒越低，那总获利会增加，无论是对哪一方。但是正如C所讲，这带来了分配的问题，就是公平与正义的范畴了。

苍泱：黑色岛国青年在占领行动当天所发表的宣言中说：我们相信台湾诗歌可以让青年实现创业梦想，开咖啡厅，开个人公司，可以靠自己打拼就变「头家」的创业天堂。是不是说你们潜意识里面是你们更在乎自己小日子，更重视自己的自主性，自我表达，和非物质的价值满足，而不是单纯的发展就是硬道理，并不是很在乎台湾整体的竞争力。

C：这跟生活模式和整体竞争力是没有关系的。这个是公平正义的问题，这跟我喜欢哪一种生活模式没有关系。

苍泱：在发展与公平正义之间你们选择了公平正义。大陆开放项目比台湾多，可预期服贸对台湾的经济好处更多，受惠更多。签订这样的协议，台湾经济会得到发展，竞争

力会增强。但是因为它牵涉到公平正义，所以你们要拒绝。

C：我想要稍微修正一下你的用词，你说台湾的竞争力会增强，我想要改成大企业的竞争力会增强，这时候可以想见的是，多数人是会摆在一个受损的位置上的。你可以说台湾的经济在变好，但是大多数人没有得到改变。今天你有一家公司，因此而获利颇丰，但是更多人们、其他人没有什么变化。可能是小亏一点小亏一点。而且大企业获利增加并没有带动企业员工整体薪资的增长。这里并不是在公平正义与经济发展之间择一，而是应该相互调和的。

苍泱：你怎么判断薪资不会增加？

C：ECFA签了以后GDP增长，但是台湾人平均薪水没有没么浮动，可以看见这些获利主要是企业的股东老板拿走了，带来的利益没有真正回到多数人身上。

苍泱：我有留意到台湾人会担心政治自由与言论自由受损。





P:好像是要开放出版业。

C:旺旺中时是中资进来买下的，它的言论不客观，立场严重偏颇，没有做到第四权应该尽到的责任，虽然台湾蓝绿的媒体都有，但是媒体作为媒体的底线是需要踩稳的。

苍泱：但是也可以这样理解，在市场化的操作之下，人民有自己的判断力，会淘汰那些他们不喜欢的媒体的，那些没有市场的企业自然会消失啊。哪些是蓝的，哪些是绿的，哪些是亲中的，大家一清二楚，都知道的，就像香港一样。市场会决定的。

P:但我们担心开放之后市场会被扭曲掉。当你背后是中资的时候，你就可以去操纵这家新闻台的言论。这是一个潜移默化的问题。而且他们偏颇得太明显。会省略事实，断章取义。

C:我这样讲，作为媒体，它有自己要付的责任。监督这个社会。当台湾很多人觉得你旺旺中时好像没做到的时候，

会出现反对的声音。

苍泱：我们把目光拉回香港，你们怎么看待香港人「今日台湾明日香港」这样的反应？

P:某种程度上香港人是把台湾看作他们理想生活的投射。他们理想的生活应该像是台湾那样的，但是他们的生活却是现在这样，他们就把这个责任归结为陆资进入，回归中国。现在台湾出现这样的问题，他们就把自己投射到台湾。针对这个事件，他们觉得经历是一样的，他们自己经历过，他们不想重蹈覆辙。

C:我分成两个角度来响应你的问题，海外的华人流行这样一句话：华人世界要做民主，台湾是最后的希望。这些人心里面对于台湾有一种期待的投射，它以前是那么的接近民主，但是现在好像得不到。这是政治方面。经济方面呢，比如香港人卖奶粉，CEPA签订之前，陆客来了买奶粉，陆客走了，香港人赚到钱。CEPA签订之后，陆客来这里买奶粉是陆资赚了钱，虽然提高了香港的GDP但是好像香港人并没有从中受益，这个情况在



各个产业之中出现。陆资庞大的资金可以支撑很多大企业。所以从政治上来说，香港人看到台湾学运里头关于守护民主、法治的，关于反对执法暴力的，他们可以感同身受，在这个意义上愿意声援台湾，甚至认为台湾学运可以给香港当前的社会一些参考；经济上而言，过去几年跟大陆贸易，确实撑起香港经济的成长，可香港人也从其中感受到压力，特别是中小企业、中产阶级以下的人民，他们不是这份协议中的主要受益者，却在生活中感受到剧变，于是即便他们不清楚服贸的确切内容，却已经用一种危机感，或是危机意识为台湾人发声。

三. 内地大二经济系F同学

采访者：归墟

归墟：你对服贸协议了解多少？什么是服贸协议？

F同学：台湾人反对服贸可以理解为整体利益与个人利益的冲突。大陆经济和政治地位的迅速提升已经使台湾处于很不利的地位。例如，东亚地区主要的自由贸易协议均将台湾排除在外，这原因一来在于台湾自身政治经济地位的下降，二来在于签约国对中国大陆态度的顾忌。这种情况下，如果台湾再失去签订对大陆服贸协定的机会，则其发展前途堪忧。但服贸势必对台湾人造成影响，他们所担心的大陆廉价劳工等等问题也不是没有可能，北京政府希望从经济领域兼并台湾的想法也肯定存在。从每个家庭的切身利益与个人意识形态角度看，这种担心当然是合理的。

归墟：你是否同意以占领立法会，让国家机器空转的方式去抗争？

F同学：占领立法会可以，但是阻碍国家机构运转就不对了，毕竟服贸这种机会对台湾来说是很珍贵的，一旦错失就很难补救。不过从公民的角度来看，似乎除了

占领之外也没有什么有效的方式来表达自己的愤怒了。所以，这个问题很纠结，双方都有道理，都打着爱国的旗号，最好是能进行静下来协商妥协，打砸抢烧偷太阳饼这种行为只会激化矛盾，导致双方都失去冷静，就像乌克兰一样，让国家从内部瓦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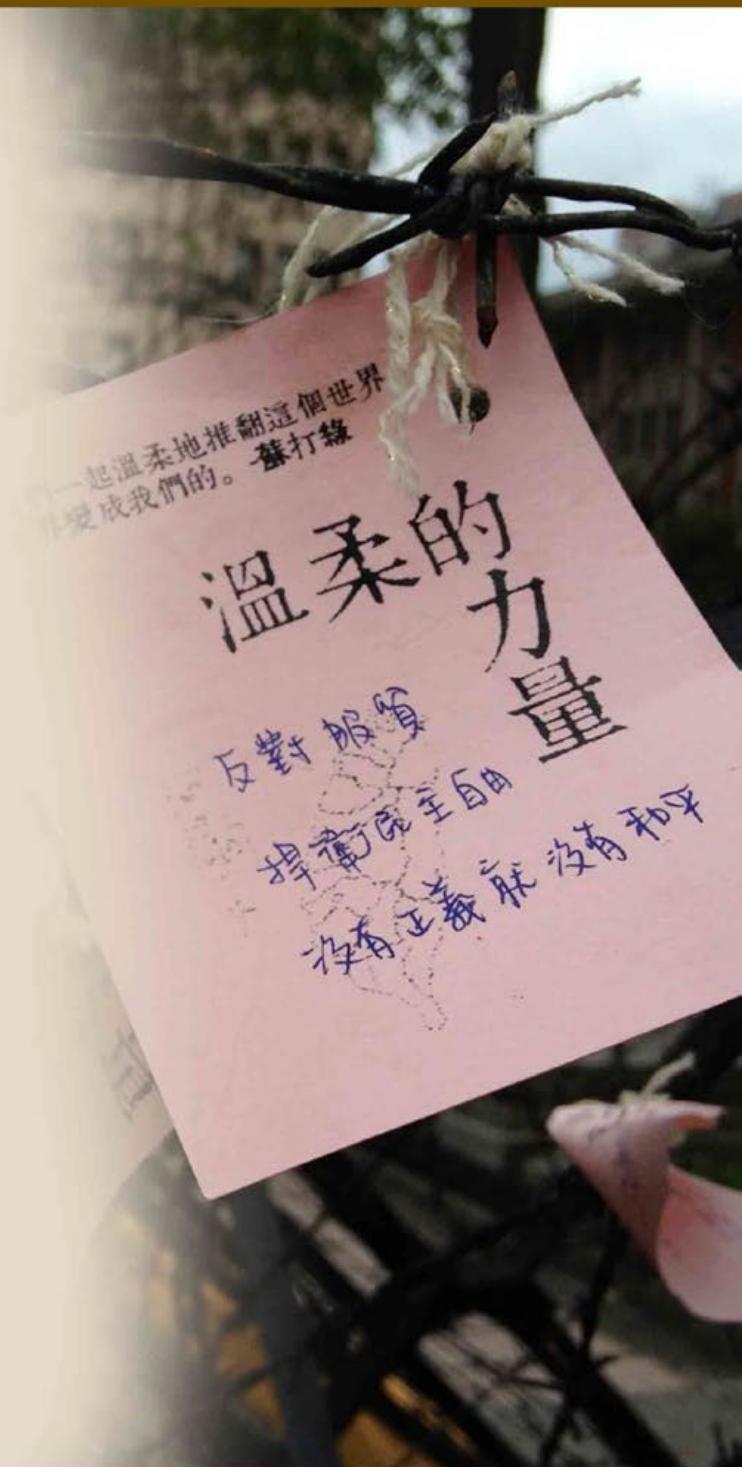
归墟：民主与法治是相辅相成的，以这样违法的方式来争取大家想看到的民主，事实上是不是根本上违背了民主的原则？因为任何一个人在将来都可能以这样的方式去反对，这样的话会不会带来多数人的暴政？

F同学：关于用违法的方式来实现民主，我当然是不同意的。个人看来，现在香港的问题有三点。

第一，制度建设不够，如果公民有和平上诉的渠道，同时上诉能得到政府足够的重视和充足的解释，那么何必去占领中环。

第二，社会泛政治化，认为政府做的所有事情都是在维护大地产商和北京政府的利益。因此，很多人似乎丧失了理性思考的能力，自己觉着是怎么样就是怎么样，媒体说什么样就是什么，政府做什么我们就反对什么。这种混乱的状态下实现的民主不是偏左就是偏右，造成多数人的暴政。有件事可能令我们很惊奇，建立美国民主制度的1787年制宪会议中，大多数时间讨论的不是怎么民主。更有甚者，会议报告中对民主问题只字未提，而是在论述如何建设新制度防止出现少数人的暴政。很显然这种暴政比专制制度更可怕，因为它天生极端而偏激。

第三，香港人民民主意识很片面，缺乏妥协精神。成功的民主改革，例如英国、美国都是在长时间的妥协和制度建设中实现的，倒是一些激进的民主尝试，例如法国大革命、乌克兰橙色革命、北非茉莉花革命，造成了整个国家长时间的动荡。民主是一个奢侈品，需要长期的谈判与磨合来得到，不是占领几天中环，不是一次的革命，不是推翻一个政府就能实现的。而长期的谈判与磨合需要的就是不断的妥协，这也正是香港社会现在越来越缺乏的一种精神。



四. 内地大二经济系X同学

采访者：归墟

归墟：你对服贸协议了解多少？什么是服贸协议？

X同学：我并没有完整看过服贸协议的内容细节，不过据我所知这是两岸签署ECFA协议基础上进一步扩大两岸经贸合作的重要一环，也是进一步促成两岸货品贸易自由化的前提。这一协议是在两岸平等协商的基础上本着相互尊重、互利共赢的理念而达成，旨在放宽两岸服务贸易市场准入，充分利用台湾服务贸易的专业优势和经验以及大陆日益庞大的服务消费市场，实现两岸资源整合、优势互补，提升两岸经济的整体竞争力。

归墟：你赞成或是反对服贸协议？为什么？

X同学：我支持两岸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加速实现服务贸易自由化，因为这既能促进大陆经济的转型升级和质量提升，也将有助于台湾走出经济困境，提高台湾经济的开放程度和国际影响力。

归墟：你是否同意以占领立法会，让国家机器空转的方式去抗争？

X同学：我不赞成以暴力违法手段表达诉求和争取权益，这不仅不利于问题的解决，更会对长期以来所形成的制度程序造成严重破坏，甚至使得台湾人引以为傲的民主法治脱离正轨、

毁于一旦。

归墟：民主与法治是相辅相成的，以这样违法的方式来争取大家想看到的民主，事实上是不是根本上违背了民主的原则？因为任何一个人在将来都可能以这样的方式去反对，这样的话会不会带来多数人的暴政？

X同学：没错，民主与法治相辅相成，近年来中东和东南亚等国家的动荡局势也表明脱离法治的民主并不可靠也难以长久，民粹主义的升腾只会加剧地区和种群间的对立和仇视，而对地区及种群之间的相互理解共同发展毫无益处，将一部分人的意志无限夸大膨胀而凌驾于所有人之上的做法是根本与自由民主理念背道而驰的，最终只会损害全体民众的福祉，阻碍社会的长远发展。

五. 香港L同学

采访者：Yingace

Yingace：你认同：今日台湾，明日香港吗？

L同学：我不认同。据我理解，现在台湾与中国的两岸服贸协议之性质和香港与内地的CEPA（《内地与港澳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是一样的；我之所以不认同这句话，是因为我觉得香港人不会有「吉士」（Guts, 勇气）去做和台湾学生发起的「太阳花学运」一样的事。而这是由于香港与台湾的风土人情不一样的缘故。以陈水扁事件做例。台湾人发现有不对的事情时，会以积极的方法应对；

日出之前，
我們還有
發光的力量。

Before sunrise,
let us SHINE!

I LOVE
TAIWAN

所以，即使陈水扁是台湾群众一致普选出来的，他们之后亦敢于承认这个公选出来的错误，甚至有红衫军将陈水扁的政权推倒；积极消除错误。相反，面对同样的情况，香港人会任由陈水扁连任，并不会想推翻这不好的政权或是进行抗争，最多考虑下一次选个比较好的；消极面对错误。我曾经听过香港某党派人士说，台湾的「太阳花学运」如果发生在国外，早就演变为掷汽油弹等暴力事件了；而假如发生在香港的话，香港人肯定会以和平、冷静的方式应对；大有赞赏香港常有的非暴力抗争行动之意。但是，我觉得香港正败于停留在只有发声而缺实际抗争行动的所谓和平抗争行动之上。试问在政府与人民权力不对等的情况下，没有实际而激烈的抗争行动，政府真的会听取并实行人民的意见吗？

Yingace：你对服贸协议了解多少？什么是服贸协议？

L同学：老实说，我对服贸协议的认识不多，只知是台湾与中国的一项经济协议；我不清楚具体是哪条条例让台湾人如此生气；我只知道其中一个引起台湾人强烈反对服贸协议的原因是台湾政府对此事件的处理手法极差，不理睬民众逐条审查、逐条表决协议内容的意愿。其实我明白这次服贸协议事件对台湾民众来说为何如此重要。之前我也说过，台湾的服贸协议就好像香港的CEPA一样；而基于历史和政治原因，台湾人不会像香港人一样，将之视为单纯的经济合作协议。台湾人不可能像香港人一样，将之视为单纯的经济合作协议；他们反而会觉得这是中国送来的糖衣炮弹，以经济利益作为收复台湾的第一步。而假如接受服贸协议；在他们心里，或许与卖国没什么差别。

Yingace：你支持或是反对服贸协议？为什么？

L同学:我不支持这项协议。香港与台湾是两个相似的城市，比如说都用繁体字、讲民主，香港人也常常看台剧。也许是一种移情作用吧，我会将香港目前的情况投射到台湾上。今时今日，从经济关系和文化层面来讲，香港与内地的联系是越来越紧密了。比如说，街上的食肆都纷纷换上了简体字的餐牌、店铺的售货员都说起来普通话等等，都可以看到内地对香港的影响。这是文化上的改变。另外，与内地愈加紧密的联系令香港出现了一些问题。比如说，CEPA虽然为香港带来了经济效益，但同时也带来了自由行的问题：香港的配套根本承受不了那么大的人流。

我会将这种状况形容为香港的「失守」。

与香港情况相似的台湾可说是最后的「兵家必争之地」。亲历香港的惨况，实在不想台湾也重蹈覆辙。以自由行的情况作例。我猜想台湾与内地签订了服贸协议后，很有可能出现与香港相同的情况。台湾许多相较宁静、拥有淳朴风土人情的地方，比如台中和台南，可能会因为日益增加的经济活动而遭破坏。

Yingace: 你是否同意以占领立法会，让国家机器空转的方式去抗争？

L同学:我同意这种抗争方式。想要让政府做事，这是最有效率和威力的方法。虽然，或者有人会说，这种抗争



方式是所谓的「暴力」、不合法的。可是，在政府与人民权力不对等的情况下，人民只能乖乖听政府的话，而难以让政府听其意愿办事。在此种情形下，除了以所谓的「暴力」方法外，其他方法，比如游行、司法复核等，效果都不大；这么看来，所谓的「暴力」抗争方法还是有可取之处的，不可以「暴力」为由而道此种抗争方式完全不好。香港向来都以「和理非非」（和平、理性、非暴力、非粗口）非的抗争方式而备受讚颂。但是在我看来，在目前的状况下，这种抗争方式的效用是微乎其微的。就好比如有人把脚踩在你胸口上欺负你了，难道你还期望能以讲道理这种「和平」的抗争方式来解决问题吗？相较于以「和平」的方式来抗争，当然还是以「暴力」的抗争方式，比如：推开那人的脚等，可以令问题尽快得到重视和解决。

Yingace: 民主与法治是相辅相成的，以这样违法的方式来争取大家想看到的民主，事实上是不是根本上违背了民主的原则？因为任何一个人在将来都可能以这样的方式去反对，这样的话会不会带来多数人的暴政？

L同学:对于「多数人的暴政」，我的理解是这样的：比如说，有一百个人一起选总统。其中，九十个人都选了A 作总统，只有十个人选了B。在一般的民主规制下，小数服从多数，A 当选总统；此外，剩下那十个人的意见将不再受人重视或处

理。这代表，那小众的十个人之意见被忽视了；而按照民意上的权力，那大众的九十个人之意见盖过了小众们的。这就是我所认为的「多数人的暴政」。

好了，再说回这样的方式究竟有没有违背了民主的原则。当然，按照法规，这样的抗争方式的确是违法的。可是，法律不外乎人情。如果抗争者的抗争原意是好的，比如说，是为了台湾能有更好的未来、以此表达对政府破坏法规程序和公义等；虽然他们最终要伏法，可是我仍会支持这种「违法」的抗争方式。

再来，违法的抗争方式是否就等同于违背了民主的原则？在定论前，我觉得该先想想一件事情：法律是由谁订立的？在一个理想的民主体制里，法律应该由民众一同订立的。即便法律条文或由政府所草议，但是条文最终通过与否仍是由人民一起决定的。民主，就是以人民为主。按照以上的逻辑，法律是由人民所定的，那么，民众有理由地违反自己所订的法规，还算是违法吗？以台湾目前的情况作例。就黑纸白字的法律条文上而言，参与学运的台湾民众确实是违法了法规。可是，就精神上而言，违法是否就等于是不对、不好的？我不确定，因为要视乎情况而言。而就台湾这次的情况，台湾民众的抗争行为是在捍卫自己的权利、表达自己的意见，因为政府不愿聆听并接受他们的要求；在这情有可原的情况下，我觉得这不算是一个大问题。

